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2月24日通过电话、邮件及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华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李旋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及对外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国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立供应链”），基于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贷款期限3年，整笔授信由广东中盈盛达融资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邵鉴棠先生、杨娜女士、国立供应链其他股东戴晋飞先生及国立供应链法定代表人李志良先生向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永绿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邵鉴棠先生、杨娜女士，国立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肇庆汇展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国立供应链其他股东戴晋飞先生及国立供应链法定代表人李志良先生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国立供应链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对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

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2月28日